

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20〕433号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高新区北区建筑垃圾消纳场工程立项 和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潼南高新区北区建筑垃圾消纳场工程立项及概算审核的函》（潼高新区管委会〔2020〕242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20年新增建设项目，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和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高新区北区建筑垃圾消纳场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20-500152-77-01-149852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高新区北区。

**四、建设性质：**新建。

**五、项目法人及责任人：**重庆市金潼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，沈子琅。

**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**重庆潼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杨述兵。

**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**在潼南高新区北区站前大道以西建设一处建筑垃圾消纳场。

**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**项目总投资概算 107.42 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 97.14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0.28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业主自筹。

**九、建设工期：**1 个月。

**十、其他要求：**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9月24日



---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9月24日印发